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2 月 20 日、2 月 2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鉴于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现对相关风险郑重提示如下，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提高风险意识，注意投资风险。

一、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 月 19 日、2 月 20 日、2 月 2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发布《2023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545万元,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0,415万元;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905万元,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555万元; 预计2023年末净资产为-7,320万元。经自查,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大股东质押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北京战圣投资有限公司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2,765,600 股, 占其持股总数的 99.99%, 占公司总股本的 7.98%, 目前该质押股份涉及诉讼, 若后续未能协商解决, 则被质押股份存在被拍卖、变卖、折价处理等风险。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

份质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27）。

（四）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若公司2023年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2023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在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的《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

（五）其他风险

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公司收到《立案告知书》后，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二、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